

卷第三百八十八 悟前生二

顧非熊 齊君房 劉立 張克勤 孫緬家奴 文澹 王鄂 僧道杰 袁滋 崔四八

馬思道

顧非熊

顧況有子，數歲而卒，況悲傷不已，為詩哭之云：「老人哭愛子，日暮千行血。心逐斷猿驚，跡隨飛鳥滅。老人年七十，不作多時別。」其子雖卒，魂神常在其家，每聞父哭聲，聽之感慟。因自誓，忽若作人，當再為顧家子。一日，如被人執至一處，若縣吏者，斷令托生顧家。復都無所知。勿覺心醒開目，認其屋宇兄弟，親愛滿側，唯語不得。當其生也，已後又不記。至七歲，其兄戲批之，忽曰：「我是爾兄，何故批我？」一家驚異。方敘前生事，歷歷不誤，弟妹小名，悉遍呼之。即顧非熊也。（出《酉陽雜俎》）

齊君房

齊君房者，家於吳。自幼苦貧，雖勤於學，而寡記性。及壯有篇詠，則不甚清新。常為凍餒所驅，役役於吳楚間，以四五六七言干謁，多不遇侯伯禮接。雖時所獲，未嘗積一金。貯布袋，脫滿一繩，則必病，罄而復愈。元和初，游錢塘，時屬凶年箕斂，投入十不遇一，乃求朝飧於天竺。至孤山寺西，餒甚，不能前去，因臨流零涕，悲吟數聲。俄爾有胡僧自西而來，亦臨流而坐。顧君房笑曰：「法師，諳秀才旅遊滋味否？」君房曰：「旅遊滋味即足矣。法師之呼，一何謬哉！」僧曰：「子不憶講《法華經》於洛中同德寺乎？」君房曰：「某生四十五矣，盤桓吳楚間，未嘗涉京江，又有洛中之說乎？」僧曰：「子應為饑火所惱，不暇憶前事也。」乃探鉢囊，出一棗，大如拳。曰：「此吾國所產，食之知過去未來事，豈止於前生爾。」君房餒甚，遂請食之。食訖甚渴，掬泉水飲之。忽欠伸枕石而寢，頃刻乃寤。因思講《法華》於同德寺，如昨日焉。因泣涕禮僧曰：「震和尚安在？」曰：「專精未至，再為蜀僧，今則斷攀緣矣。」神上人安在？」曰：「前願未滿，又聞為法師矣。」「悟法師焉在？」曰：「豈不憶香山寺石像前，戲發大願，若不證無上菩提，必願為起起貴臣。昨聞已得大將軍。當時雲水五人，唯吾得解脫，獨爾為凍餒之士耳。」君房泣曰：「某四十餘年日一餐，三十餘年擁一褐。浮俗之事，決斷根源。何期福不圓修，困於今日。」僧曰：「過由師子座上，廣說異端，使學空之人，心生疑惑。戒珠曾缺，禪味曾羶，聲渾響清，終不可致。質樸影曲，報應宜然。」君房曰：「為之奈何？」僧曰：「今日之事，吾無計矣。他生之事，庶有警於吾子焉。」乃探鉢囊中，出一鏡，背面皆瑩徹。謂君房曰：「要知貴賤之分，修短之限，佛法興替，吾道盛衰，宜一覽焉。」君房覽鏡，久之謝曰：「報應之事，榮枯之理，謹知之矣。」僧收鏡入囊，遂挈之而去。行十餘步，旋失所在。是夕，君房至靈隱寺，乃剪髮具戒，法名鏡空。大和元年，李玫習業在龍門天竺寺，鏡空自香山敬善寺訪之，遂聞斯說。因語玫曰：「我生五十有七矣，僧臘方十二。持鉢乞食，尚九年在。舍世之日，佛法其衰乎！」詰之，默然無答。乃請筆硯，題數行於經藏北垣而去。曰：「興一沙，衰恒沙。兔而置，犬而孥。牛虎相交亡角牙寶檀終不滅其華。」（出《纂異記》）

劉立

劉立者，為長葛尉。其妻楊氏，忽一日泣謂立曰：「我以弱質，托附君子，深蒙愛重。將謂琴瑟之和，終以偕老。何期一旦，舍君長逝。」哽咽涕泗，不能自勝。立曰：「君素無疾恙，何得如此？」妻言我（「我」原作「後」，據明抄本改。）數日沉困，精思恍惚，自度必不濟矣，且以小女美美為托。又謂立曰：「他日美美成長，望君留之三二年。」其夕楊氏卒。及立罷官，寓居長葛，已十年矣。時鄭師崔公，即立之表丈也。立往詣之，崔待之亦厚。念其貧，令賓幕致書於諸縣，將以濟之。有縣令某者，邀立往部外看花。及期而縣令有故，不克同往，令立先去，舍趙長官莊。行三二里，見一杏園，花盛發，中有婦女十數人。立駐馬觀之，有一女，年可十五六，亦近垣中窺。立又行百許步，乃至趙長官宅。入門，見人物匆遽，若有驚急。主人移時方出。曰：「適女子與親族看花，忽中暴疾，所以不果奉迎。」坐未定，有一青衣與趙耳語，趙起入內，如是數四，又聞趙公嗟歎之聲，乃問立曰：「君某年某月為長葛尉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「婚楊氏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「有女名美美，有僕名秋筍乎？」曰：「然。」僕今控馬者是矣。」趙又（「又」原作「女」，據明抄本改）歎息驚異。旋有人喚秋筍入宅中，見一女，可十五六，涕泣謂曰：「美美安否？」對曰：「無恙也。」僕拜而出，莫知其由，立亦訝之。徐問趙曰：「某未省與君相識，何故知其行止也？」趙乃以實告曰：「女適看花，忽若暴卒，既蘇，自言前身乃公之妻也，今雖隔生，而情愛未斷。適窺見公，不覺悶絕。」立歎歎久之。須臾，縣令亦至，眾客具集。趙具白其事，眾咸異之。立曰：「某今年尚未高，亦有名官，願與小娘子尋隔生之好。」眾共成之，於是成婿。而美美長於母三歲矣。（出《會昌解頤錄》）

張克勤

張克勤者，應明經舉。置一妾，頗愛之而無子。其家世祝華嶽神，禱請頗有驗。克勤母乃禱神求子，果生一男，名最憐，甚慧黠。後五年，克勤登第，娶妻經年，妻亦無子，母亦禱祈之。婦產一子，而最憐日羸弱，更禱神求祐。是夕，母見一人，紫綬金章，謂母曰：「郎君分少子，前子乃我所致耳。今婦復生子，前子必不全矣。非我之力所能救也。」但謝其祭享而去。後最憐果卒，乃以朱涂右膊，黛記眉上，埋之，明年。克勤為利州葭萌令，罷任，居利州。至錄事參軍韋副家，見一女至前再。克勤視之，頗類最憐。歸告其母，母取視之，女便欣然。謂家人曰：「彼我家也。」及至，驗其涂記，宛然具在。其家人使人取女，猶眷眷不忍去焉。

孫緬家奴

曲沃縣尉孫緬家奴，年六歲，未嘗解語。後緬母臨階坐，奴忽瞪視。母怪問之，奴便笑云：「娘子總角之時，曾著黃裙白襦，養一野狸，今猶憶否？」母亦省之。奴云：「爾時野狸，即奴身是也。得走後，伏瓦溝中，聞娘子哭泣聲，至暮乃下，入東園，園有古塚，狸於此中藏活。積二年，後為獵人擊殲。因隨例見閻羅王。王曰：『汝更無罪，當得人身。』遂生海州，為乞人作子。一生之中，常苦饑寒，年至二十而死。又見王，王云：『與汝作貴人家奴。奴名雖不佳，然殊無憂懼。』遂送至此。今奴已三生，娘子故在，猶無恙有福，不其異乎！」（出《廣異記》）

文澹

前進士文澹甚有德行，人皆推之。生（「生」原作不，據明抄本改）三四歲，能知前生事。父母先有一子，名文誠，年方五歲，

書，頗亦聰利。無何，失足墜井而卒。父母憐念，悲涕不勝。後乃生澹。澹一旦語父母曰：「兒先有銀胡蘆子並漆球香囊等，曾收在杏樹孔中，不知在否？」遂與母尋得之。父母知澹乃前子也，憐惜過於諸兄。志學之年，詞藻俊逸。後應舉，翰林范學士禹偁坐下及第。澹之兄谷也。（出《野人聞語》）

王鄂

唐王鄂者，尚書郤之弟也。西京亂離，郤挈家入蜀，沿嘉陵江下。至利州百堂寺前，鄂年七歲，忽云：「我曾有經一卷，藏在此寺石龕內。」因令家人相隨，訪獲之。木梳亦存。寺僧曰：「此我童子也。」較其所夭之年，與王氏之子所生之歲，果驗也。其前生父母尚存。及長仕蜀，官至令錄。

僧道杰

相州滏陽縣人信都元方，少有操尚，尤好釋典，年二十九。至顯慶五年春正月死。死後月餘，其兄法觀寺僧道杰，思悼不已，乃將一巫者至家，遣求元方與語。道杰又頗解法術，乃作一符，攝得元方，令巫者問其由委。巫者不識字，遣解書人執筆。巫者為元方口授，作書一紙，與同學馮行基，具述平生之意，並詩二首。及其家中，亦留書啟。文理順序，言詞悽愴。其書疏大抵勸修功德，及遣念佛寫經，以為殺生之業，罪之大者。無過於此。又云：「元方不入地獄，亦不墮鬼中，全蒙冥官處分。今於石州李仁師家為男。但為隴州吳山縣石名遠，於華嶽祈子，及改與石家為男。又再受生日逼，勿迫不得更住。從二月受胎，至十二月誕育。願兄等慈流。就彼相看也。」言訖，涕泣而去。河東薛大造寓居滏陽，前任吳山縣令，自云，具識名遠。智力寺僧慧永、法真等說之。（出《冥報拾遺》）

袁滋

復州青溪山，秀絕無比。袁相公滋未達時，居復郢間。晴日偶過峻峰，行數里，漸幽奇險怪，人跡罕到。有儒生，以賣藥為業，家焉。袁公與語，言甚相狎，因留宿。乃問曰：「此處合有靈隱者，曾從容不？」答曰：「有道者五六人，每兩三日一至，不知居處。某雖與之熟，亦不肯言。」袁曰：「某來修謁，得否？」曰：「彼甚惡人，然頗好酒。足下求美醞一榼，就此宿候，或得見也。」袁公去，得酒持至，以伺之，數夕果到。五人鹿皮冠或紗帽，藜杖草履，遙相與通寒暄，大笑，乃臨澗濯足戲弄。儒生置酌列席，少頃，盡入茅舍，暗酒甚喜。曰：「何處得此？」既飲數杯，儒生曰：「某非能自致，有客攜來，願謁仙兄。」乃導袁公出，歷拜俯僂。五人相顧失（「失」原作「視」，據明抄本改）色，且悔飲此酒，兼怒儒生曰：「不合引外人相擾。」儒生曰：「茲人誠志可賞，況是道流，稍許從容，亦何傷也！」意遂漸解。復睹袁公恭甚，乃時與語笑。目袁生曰：「坐。」袁再拜就席。少頃半酣，頗歡。注視袁公，相謂曰：「此人大似西峰坐禪和尚。」良久云：「直是。屈指數日，此僧亡來四十七年矣。」問袁公之歲，正四十七。相顧撫掌曰：「覓官職去，福祿至矣，已後極富貴。」遂呼主人別，袁公拜，道流皆與握手。過澗上山頂，們羅跳躍，有若飛鳥，逡巡不見。（出《逸史》）

崔四八

崔慎由，初以未有兒息，頗以為念。有僧常游崔氏之門者，崔因告之，且問其計。僧曰：「請夫人盛飾而游長安大寺，有老僧院，即詣之。彼若不顧，更之他所。若顧我厚，宜厚結之，俾感動其心，則其身後為公子矣。」如其言，初適三處，不顧。後至一院，僧年近六十矣，接待甚勤至，崔亦厚施之。自是供施不絕。僧乃曰：「身老矣，自度無所報公，願以後身為公之子。」不數年，僧卒，而四八生焉。或云，手文有「綱僧」二字。（出《玉堂閒話》）

馬思道

洪州醫博士馬思道，病篤。忽自歎曰：「我平生不省為惡，何故乃為女子，今在條子坊朱氏婦所托生矣。」其子試尋之，其家婦果娠，乃作襁褓以候之。及思道卒而朱氏生，實女子也。（出《稽神錄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